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1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15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钭正良先生主持，部分监事、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钭正良、张延成、钭江浩、葛丽芳、吴海标、李小平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张群华、郑梦樵、王磊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采用无偿借款方式向全资子公司马鞍山华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所需资金用于实施募投项目，借款额度不超过 28,000 万元，期限为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152,900,000 元增至 203,866,700 元，同意公司注册登记机关由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变更至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同意公司类型由“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同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 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相应修改《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相应内容，并更名为《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本

次变更具体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同意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修改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08）。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 备查文件

- 1、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0 日